

海东市民政局

2025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省、市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负责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监督管理和评估工作；负责社会组织的培育发展，创新社会组织的治理方式。

（三）监督执行省、市的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组织实施社会救助工作，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指导全市城镇低收入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查认定工作。

（五）负责指导基层政权、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工作；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指导社区服务管理、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意见建议，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和社区建设。

（六）负责行政区划管理工作，拟订行政区划规划；负责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调整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行政区域界限勘定和管理工作，承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处工作；负责地名工作，规范全市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

（七）负责社会福利工作，拟订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社会福利机构工作，拟订并落实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生活保障工作；负责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工作。

（八）负责婚姻管理、殡葬管理、儿童收养救助管理工作，完善相关制度，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九）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拟订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范围。

（十）负责全市民政事业规划财务和统计工作，指导、监督民政事业费的使用管理。

（十一）负责民政项目实施工作，拟订民政建设项目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民政基础设施建设标准的贯彻执行，负责民政项目资金管理、项目审核、论证、验收和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工作。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海东市民政局设4个内设机构：办公室、社会救助科、基层政权与区划地名科、社会福利与养老科。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海东市民政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88.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738.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5.91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52.7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9.3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1,742.82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 626. 04	本年支出合计	2, 630. 85
上年结转	4. 82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 630. 85	支出总计	2, 630. 85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630.85	538.31	2,092.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5.91	456.18	349.7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25.06	275.33	349.73			
2080201	行政运行	256.37	181.34	75.03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99	93.9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74.70		274.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03	180.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3	23.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68	35.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4	17.8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28	103.2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2	0.8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2	0.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76	52.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76	52.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9	14.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2	8.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8	13.3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58	16.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36	29.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36	29.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6	29.36				

229	其他支出	1,742.82		1,742.8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742.82		1,742.8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742.82		1,742.8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本年收入	2,626.04	一、本年支出	2,630.85	888.04	1,742.8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88.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738.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5.91	805.91		
		（九）、卫生健康支出	52.76	52.7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9.36	29.3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1,742.82		1,742.82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二、上年结转	4.82	二、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8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2,630.85	支出总计	2,630.85	888.04	1,742.8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88.04	538.31	349.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5.91	456.18	349.7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25.06	275.33	349.73
2080201	行政运行	256.37	181.34	75.03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99	93.9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74.70		274.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03	180.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3	23.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68	35.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4	17.8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28	103.2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2	0.8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2	0.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76	52.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76	52.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9	14.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2	8.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8	13.3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58	16.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36	29.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36	29.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6	29.3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38.31	505.48	32.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2.40	362.40	
30101	基本工资	78.40	78.40	
30102	津贴补贴	86.84	86.84	
30103	奖金	39.89	39.89	
30107	绩效工资	37.38	37.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68	35.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84	17.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81	22.8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38	13.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2	0.8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36	29.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82		32.82
30201	办公费	5.35		5.35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0.54		0.54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4		0.84
30226	劳务费	1.59		1.59
30228	工会经费	4.26		4.2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49		10.4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		4.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08	143.08	
30301	离休费	20.29	20.29	
30302	退休费	103.28	103.28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52	19.5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10	0.00	2.50	0.00	2.50	1.60	3.34	0.00	2.50	0.00	2.50	0.8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38.00		1,738.00
229	其他支出	1,738.00		1,738.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738.00		1,738.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738.00		1,738.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5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东市民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05.91万元，卫生和健康支出52.7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9.36万元，其他支出1742.82万元，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收支总预算2630.85万元。

二、关于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收入预算2630.85万元，其中：上年结转4.82万元，占0.18%；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88.04万元，占33.75%；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738万元，占66.07%；

三、关于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支出预算2630.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8.31万元，占20.48%；项目支出2092.55万元，占79.52%；

四、关于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630.85万元，比上年增加749.41万元，主要是实施的项目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888.0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1738万元，上年结转4.8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05.91

万元，卫生和健康支出52.7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9.36万元，其他支出1742.82万元。

五、关于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888.04万元，比上年增加201.05万元，主要是实施的项目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05.91万元，占90.75%；卫生健康（类）支出52.76万元，占5.94%；住房保障（类）支出29.36万元，占3.3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256.37万元，比上年减少6.6万元，下降2.51%。主要是行政人员退休1名，行政工资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93.99万元，比上年增加93.99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事业单位人员工资2025年开始用该科目核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274.7万元，比上年增长94.39万元，增长52.34%。主要是实施的项目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为2.23万元，比上年增加3.68万元，增长18.82%。主要是离休人员工资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5.68万元，比上年减少2.5万元，下降6.54%。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缴纳的养老保险金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7.84万元，比上年减少1.25万元，下降6.55%。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缴纳的职业年金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03.28万元，比上年增加24.25万元，增长30.68%。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0.82万元，比上年增加0.45万元，增长121.62%。主要是工资增加，社保基数增长。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4.79万元，比上年减少1.79万元，下降10.79%。主要是行政人员退休1名。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8.02万元，比上年增加0.2万元，增长2.56%。主要是工资增加，医疗保险基数增长。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13.38万元，比上年减少0.8万元，下降5.64%。主要是行政人员退休2名。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6.58万元，比上年减少1.2万元，下降6.75%。主要是行政人员退休2名。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31.13万元，比上年减少1.77万元，下降5.68%。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六、关于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38.3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05.4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78.4万元，津贴补贴86.84万元，奖金39.89万元，绩效工资37.3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5.68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7.8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2.81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3.3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82万元，住房公积金29.36万元，离休费2029万元，退休费103.28万元，医疗费补助19.52万元。

公用经费32.8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5.35万元，邮电费1万元，差旅费1万元，会议费0.54万元，培训费1万元，公务接待费0.84万元，劳务费1.59万元，工会经费4.2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0.4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4.26万元。

七、关于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34万元，比上年减少0.7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5万元，增加0万元；公务接待费0.84万元，减少0.76万元。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减少，主要是根据相关文件，压减三公经费。

八、关于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1738万元，比上年增加1184万元，增长213.72%。主要是新增海东市社会福利中心及1号楼改造项目。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其他（类）支出1738万元，占100.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738万元，比上年增加1184万元，增长213.72%。主要是新增海东市社会福利中心及1号楼改造项目。

九、关于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海东市民政局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海东市民政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2.8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12万元，增长10.50%。主要是车辆增加1台。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5年海东市民政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9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8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4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2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底，海东市民政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

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海东市民政局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13个，预算金额2087.73万元。

2025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10%				
合计-	-	-	2,087.73												
	63020025R000000007251-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支出	12-编外人员类	71.03	市民政局现有政府雇员4人，该资金用于4名政府雇员的工资、社保等支出，民政局2015年聘用政府雇员1名，2017年聘用政府雇员2名，2020年由见习大学生转为政府雇员1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月数	0	12	月	20				
							政府雇员人数	0	4	人	20				
						时效指标	按时每月发放	≥	95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加就业，更好的完成民政工作	定性	良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府雇员满意度	≥	95	%	10				
	63020025T000000000227-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23.00	1.强化社会救助政策宣传培训，不断提升社会救助政策及救助流程的社会知晓率。 2.发挥“铁脚板+网格化+大数据”作用，努力构建大救助服务网络。督导县区、乡镇（街道）要对所辖人口进行全面摸排，切实摸清底数、建好台账、做好分类管理。 3.对不符合特困、低保、低边、支出型贫困家庭条件的困难群众及时予以清理；对符合条件而未纳入救助范围的困难群众及时给予分类救助，对暂不符合救助条件的困难群众及时纳入监测范围，进行密切关注。 4.落实急难救助“首问负责制”和“转介”制度，主动对接教育、住房、卫健、医保、就业、残联等成员单位及时将符合救助条件且需要专项救助的通过“一门受理”信息平台转介转办给相关单位进行专项救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收入人口认定人数	≥	190000	人	10				
							举办培训班	≥	1	期	10				
							培训人数	≥	200	人	5				
							社会救助工作绩效考评	0	2	次	5				
							慰问困难群众	≥	15	户	10				
					质量指标	低收入人口认定准确率	≥	90	%	10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资金下达及时	≤	30	日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定性	良		10			
					可持续影响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良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困难群众对社会救助工作满意度	≥	85	%	10				
					63020024T000000000375-社会福利工作经费		22.00	一、为全市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特殊困难儿童和老年人提供政策保障；二、年内督导检查不少于2次；三、举办业务培训班1期；四、加大宣传社会福利政策，使群众知晓率明显提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全部纳入保障范围	≥	8	万人	15
											符合条件困境儿童全部纳入保障范围	≥	600	人	15
											聘请法律顾问	=	1	人	10
	业务培训班	≥	1	期							10				
	各县区督导检查	≥	2	次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老年人幸福感逐步提升	定性					良		10				
		可持续影响	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定性					良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人、困境儿童满意度	≥					90	%	10				
	63020025T000000000230-社会事务工作经费		10.00	一、开展甘肃省兰州市、武威市、临夏州、甘南州与海东市第五轮省级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开展海东市与海南州第五轮市州级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市内开展平安区与互助县第五轮县级行政区域界线联检。二、开展“乡村著名行动”助力乡村振兴工作，推进乡村地名标志设置与维护，加强优秀地名文化传承保护，乡村地名上图标注等工作。三、开展殡葬工作联合执法检查,推进殡葬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殡葬机构安全管理，稳步推进惠民殡葬、节地生态安葬。开展移风易俗宣传，移风易俗工作调研、督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界线联检条数	≥	7	条	10				
							开展殡葬联合检查	≥	1	次	10				
							制定方案，落实联检报告	≥	7	份	15				
							召开边界联检会议次数	≥	3	次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倡移风易俗，降低婚姻、殡葬成本	定性	良		10				
						社会效益	推行节地生态安葬、绿色文明殡葬	定性	良		10				
						可持续影响	减少界线附近群众纠纷，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良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界线毗邻群众满意度	≥	90	%	10				
				根据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东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	运营成本	≥	32	万元	15				
							老年大学建筑面积	≥	936	平米	10				
							老年活动中心建筑面积	≥	1300	平米	10				

504001-海东市民政局 (本级)	63020025T000000000239-老年大学和老年活动中心运营经费	3-特定目标类	32.00	根据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东市老年活动中心和老年大学运营方案的通知》，为保障老年活动中心和老年大学稳定运营，在运营期前3年，市财政每年给予32万元运营补贴，用于水费、电费、取暖费、设备维护费和物业管理费，2025年是第二年安排运营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活动的老年人	≥	800	人/月	10		
	63020025T000000000247-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运营费		80.70	海东市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在2024年8月-2025年7月一整年度合同期内配合民政部门完成居家养老服务等相关线上平台功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三方运营商	0	1	家	10		
							提升老年大学教学水平和服务水平	≥	95	%	5		
							社会效益	通过发挥老年活动中心和老年大学的积极作用，大力发展老年人	定性	良	10		
							可持续影响	营造尊老爱老的社会氛围	定性	良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人满意度	≥	85	%	10
	63020025T000000000317-养老示范基地运营补助经费	105.00	海东市养老示范基地共5.3万平米，设计床位数1028位，2024年开始运营，目前有残疾人、特困老人100名，为了使养老示范基地正常运转，需支付水电费、天然气以及维护费105万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补贴标准	0	80.7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工作报告	0	1	次	10			
						年度工单量	≥	50000	单	15			
						应服务人数	≥	2.4	万人	15			
						监测县区	≥	4	个	10			
						社会效益	建立完善的居家养老服务体系，推动海东市居家养老服务行业可	定性	良	10			
				可持续影响	平台着眼民生，可拓展为养老、助残、济困、扶贫，关联民政的	定性	良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人满意度	≥	90	%	10			
				63020025T000000000407-政府雇员工作经费	4.00	民政局现有政府雇员4名，2025年招聘1名，2017年招聘2名，2020年由见习大学生转为政府雇员1名，该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运营费用	≥	105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草坪养护费用	≥	8	元/平米	10
供暖面积	≥	53000	平米						10				
入住人数	≥	100	人						10				
供给水电楼房	0	3	栋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						年	10			
社会效益	提高困难老人生活质量	定性	良				10						
可持续影响	保障养老示范基地持续发展	定性	良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已入住老年人满意度	≥	85	%	10							
63020025T000000000411-驻村工作经费	2.00	驻村工作队共有3人，完成2025年工作任务，帮助循化县道韩乡循哇村推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工作，该资金主要用于办公经费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办公费	0	1	万元/人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雇员人数	0	4	人	2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4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较好的完成民政工作	定性	良	10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保障民政工作的顺利开展	定性	良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府雇员满意度	≥	90	%	10				
63020025T000000000876-海东市养老示范基地项目	324.00	消防改造：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联动控制设备集中管理迁移。报警主机及联动控制设备迁移：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联动控制设备移位2套、购置控制电缆4864米。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控制设备更换：配置点型探测器1018个、按钮144个、声光报警器88个、模块（模块箱）215个、消防报警电话插孔43部、消防广播（扬声器）132个、放气指示灯1个、消防广播及免奖电话主机（柜）2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施设备购置数量（件）	≥	2906	件	15				
					养老服务机构消防改造数量（个）	≥	4	个	1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0	100	%	10				
					资金支付率（%）	0	10	%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	95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养老机构消防安全水平	定性	显著提升		10
							养老服务水平	定性	显著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抽样调查满意度（%）	≥	95	%	10
63020025T000000000885- 青海省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项目		72.00	为不少于267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预防复发训练、生活技能训练、社交能力训练、心理治疗和康复等服务。服务对象家属满意度≥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成本	≤	2700	元/人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人数	≥	267	人	1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0	100	%	1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工率	≥	95	%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残疾人福利保障水平	定性	显著提升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家属满意度	≥	95	%	10	
63020025T000000000927-公益事业发展支持（海东市社会福利中心及1号养护楼改造项目）		1,000.00	1.对海东市社会福利中心及1号养护楼整体取暖设施进行能力提升；2.按实际运转需求，对楼房空间布局进行合理化改造；3.优化消防系统；4.优化水电路系统；5.按照适老化要求，铺设塑胶地板项目；6.建立健全符合老人的呼叫传唤系统、安全扶手、氧气带等设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项目数	≥	6	个	10.00	
						直接受益人数	≥	250	人	10.00	
					质量指标	项目规划编制完整性、合规性	≥	100	%	10.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0	
					时效指标	按时上报资金使用情况	≥	100	%	10.00	
						按时向社会公告项目实施情况	≥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改善社会福利中心及1号养护楼基础条件	≥	90	%	10.00	
					可持续影响	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可持续性扩大周边服务范围	定性	逐步提高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10.00	
				63020025T000000001241-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		342.00	1.支持以服务生活困难和失能失智老人为主的养老机构(含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街道(乡镇)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维修改造和设备配置;支持养老护理员培训;支持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2.支持“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为年满18周岁考入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学校的孤儿提供助学金、资助孤儿完成学业;支持“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为手术适应症孤儿手术矫治和康复等提供资助，改善受助孤儿身体状况;支持儿童福利服务机构设施设备配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项目数	≥
“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资助孤儿人数	≥	36	人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0	100						%	10	
	孤儿助学资金发放到位率	0	100						%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	95					%	10		
	资金分解下达及时率	0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养老服务水平	定性					显著提升		10	
		儿童福利保障水平	定性					显著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受助对象抽样调查满意度	≥					95	%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计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

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无。